

# 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708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  
承辦人：曾千純  
電話：2991111#8914  
電子信箱：tzng@seed.net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東區勝利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8月8日  
發文字號：南市教課（一）字第1070885327號  
速別：最速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如主旨(0885327A00\_ATTCH2.docx)

主旨：檢送「臺南市107學年度推動國民中小學讀報教育實施計畫」1份(如附件)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目的：宣導讀報教育，引導學生領略讀報帶來的樂趣，進而培養終身學習之能力；涵養學生媒體識讀能力，鼓勵教師以報紙素材引導學生擴展視野與思考廣度，豐富學生學習經驗，培養學生帶得走的能力。

二、實施對象：

(一)本市市立國民中小學，以班級為單位申請讀報實驗班，由實際進行讀報教學的教師申請，須檢附申請計畫。

(二)預計補助本市市立國中30個讀報實驗班(2人一報)、國小43個讀報實驗班(4人一報)。

三、實施時間：107學年度(107年10月到108年6月)，扣除寒假約7個月。

四、實施方式：

(一)由本市市立國民中小學依據學校意願提出讀報教育實驗班之申請，通過申請之學校預計於107年10月開始實施



- 。
- (二)實施教材：國小一至二年級學生以「國語日報週刊」作為讀報教材，國小三至六年級學生以「國語日報」作為讀報教材，國中學生以「中學生報」作為讀報教材。
- (三)實施時間：各實驗班級可利用晨光時間、課間時間、彈性課程等，每週至少累計實施一節課，由教師帶領學生進行以報紙當作教材的學習活動。
- (四)辦理教師研習活動及讀報教學成果發表會：強化教師進行讀報教學之能力，並提供全市教師交流觀摩機會。
- (五)成效追蹤檢討：各讀報實驗班於每學年結束前(108年6月)繳交教學成果，108年6月辦理成效檢討會議，作為後續辦理改進依據。

五、申請期程：各校以班為單位進行讀報實驗班申請，各校承辦人彙整各班資料後，於107年9月7日(星期五)前填妥申請表及計畫書，以掛號寄至臺南市立延平國中教務處，審查結果另案公布。

正本：臺南市政府所屬各國民中學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國民小學

副本：本局課程發展科

2018-08-09  
交 14:22:11 章

